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赛隆药业

公告编号：2024-032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 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为16,000万元，对参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24,500万元，合计担保总额为40,5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5.58%；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为6,749.87万元，对参股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为24,500万元，合计实际担保金额为31,249.87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8.31%。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2)全资子公司湖南赛隆药业（长沙）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拟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000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风险。

一、交易及担保情况概述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优化融资结构，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赛隆药业（长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赛隆”）拟与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金租”）以直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为长沙赛隆的生产设备（含设备附属工程），计划融资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融资期限为3年。

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南桂先生和唐霖女士为长沙赛隆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南桂先生和唐霖女士为长沙赛隆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的担保为无偿担保，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在上述融资租赁额度范围和时间期限内，长沙赛隆将根据经营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租赁物及融资发生额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且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本次授信融资事宜和签署有关合同和文件。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蔡南桂先生和唐霖女士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蔡南桂先生在公司任董事长、总裁，唐霖女士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蔡南桂先生和唐霖女士为公司关联人。本次长沙赛隆接受关联人担保，属于关联交易，公司及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且无担保费用，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湖南赛隆药业（长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南赛隆药业（长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南桂

成立日期：2012年10月26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住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产业基地（长龙街道）红枫路1号

经营范围：药品、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化妆品、保健食品、食品研发；房屋租赁；生物药品、化学药品原料药、化学药品制剂、营养食品制造；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化妆品、保健食品、中药提取物、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特殊膳食食品生产；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化妆品、营养和保健食品、药品、食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预包装食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沙赛隆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32,239.27	29,946.14
负债总额（万元）	26,702.79	24,885.18
净资产（万元）	5,536.48	5,060.96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13,003.84	9,533.16
营业利润（万元）	604.47	3,367.01
净利润（万元）	475.52	2,933.02

四、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十字门中央商务区横琴国际金融中心大厦第23A层

法定代表人：谢伟

通信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十字门中央商务区横琴国际金融中心大厦第23A层

五、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融资租赁合同（直租）》的主要内容

1. 出租人：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 承租人：湖南赛隆药业（长沙）有限公司
3. 租赁物：冻干联动线及其他生产设备
4. 租赁物购买价款即租赁本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
5. 租赁期限：自华通金租按照合同约定向供应商支付租赁物协议价款之日起3年

（二）《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 保证人：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蔡南桂、唐霖
2. 出租人（债权人）：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 保证方式：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承租人在主合同规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内没有按期履行或完全履行债务的，债权人有权直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4.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因长沙赛隆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故长沙赛隆本次未对公司提供反担保。为支持长沙赛隆日常生产经营，公司董事长蔡南桂先生及其配偶唐霖女士本次为长沙赛隆提供的担保为无偿担保，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六、本次事项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蔡南桂先生和唐霖女士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蔡南桂先生和唐霖女士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赛隆向华通金租融资人民币 2,000 万元提供无偿担保事项的风险可控，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本次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此次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事项。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 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3.73%。

2.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为16,000万元，对参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24,500万元，合计担保总额为40,5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5.58%；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为6,749.87万元，对参股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为24,500万元，合计实际担保金额

为31,249.87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8.31%。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4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南桂先生和唐霖女士与公司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如下：

1. 为全资子公司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城支行申请人民币6,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公司向中信银行珠海分行申请授信提供人民币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全资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授信提供人民币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全资子公司向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为实际控制人蔡南桂先生和唐霖女士提供反担保，不产生任何担保相关费用。

2. 其他关联交易的金额约为7.544万元。

十、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主要是为优化融资结构，满足业务发展需要，该项业务的开展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南桂先生和唐霖女士为长沙赛隆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蔡南桂先生和唐霖女士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无偿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支付担保费，亦不提供反担保。上述关联方为长沙赛隆提供无偿担保是对长沙赛隆生产经营活动的支持，有利于保证长沙赛隆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一、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的审查意见。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